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開會）

出席「世界貿易組織（WTO）電子
商務研討會（Workshop on E-
Commerce）」出國報告

| 服務機關 | 姓名 | 職稱 |
|-------|-----|-------|
| 數位發展部 | 高瑜澤 | 制度工程師 |

派赴國家/地區：新加坡

出國期間：113年4月14日至113年4月20日

報告日期：113年7月12日

摘要

隨著全球數位經濟快速發展，電子商務已成為各國提升經濟成長和競爭力之重要驅動力，另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新加坡貿易與工業部及新加坡合作計畫（Singapore Cooperation Programme）共同舉辦本研討會，探討電子商務和數位經濟領域之現況、挑戰和機會，促進 WTO 會員國官員瞭解整體數位經濟、國際貿易與電子商務相關議題之現況與未來挑戰。

本研討會匯聚來自各國政府、企業與 WTO 之專家和代表，共同分享交流電子商務和數位經濟中的實踐經驗和第一線觀點，與會者除獲取數位貿易協定及談判進展資訊，進一步提升在電子商務與數位經濟領域主題之理解與掌握，並提供與 WTO 會員之專家與政府代表當面交流，促成未來潛在之合作之機會。

目錄

| | |
|------------------------------|----|
| 壹、 目的 | 6 |
| 貳、 會議時間 | 7 |
| 參、 會議情形 | 8 |
| 二、 「WTO 電子商務研討會」第 2 天會議..... | 13 |
| 三、 「WTO 電子商務研討會」第 3 天會議..... | 20 |
| 四、 「WTO 電子商務研討會」第 4 天會議..... | 24 |
| 五、 與 APEC 秘書處同仁工作階層會談..... | 26 |
| 肆、 會議觀察及建議 | 28 |
| 伍、 附錄 | 30 |

壹、 目的

我國於 2002 年正式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與會員透過談判，共同制定及執行貿易規則，而電子商務聯合倡議（Joint Initiative on E-commerce, JSI）之推動係為支持全球電子商務之發展、減少貿易之成本，並增進消費者之利益。

國際組織需協助會員儘量消弭障礙與挑戰，並將合作機會最大化，為使 WTO 會員瞭解全球整體數位經濟、國際貿易與電子商務相關議題發展現況，並進一步分享 WTO 電子商務 JSI 之挑戰與未來展望、國際貿易協定談判（如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及數位經濟協定等），以及多邊國際貿易角色等議題，爰辦理本研討會。

會議議程主題包括電子商務在多邊貿易規則之角色、數位經濟之機會與挑戰、政策之制定與經驗分享等，並安排參訪拜會推動數位貿易之企業，透過一系列之專題演講、小組討論和案例分享，討論 WTO 數位貿易規則、區域數位經濟協定及跨境電子商務發展等主題，與會者深入瞭解當前電子商務和數位經濟之發展趨勢，探討未來可能面臨的挑戰和應對策略，並促進 WTO 會員間之交流與討論，期推動制定更具包容和永續之數位貿易政策與數位經濟協定，從而促進全球數位經濟之發展。

貳、 會議時間

| 時間 | 會議 |
|-------|--|
| 4月15日 | 「WTO 電子商務研討會（Workshop on E-Commerce）」第1天會議 |
| 4月16日 | 「WTO 電子商務研討會（Workshop on E-Commerce）」第2天會議 |
| 4月17日 | 「WTO 電子商務研討會（Workshop on E-Commerce）」第3天會議 |
| 4月18日 | 「WTO 電子商務研討會（Workshop on E-Commerce）」第4天會議 |
| 4月19日 | 與 APEC 秘書處同仁工作階層會談 |

參、 會議情形

一、 「WTO 電子商務研討會」第 1 天會議

主題 1：電子商務在多邊貿易系統之角色(E-Commerce in the Multilateral Trading System)

(一) 第 1 場次－電子商務、數位經濟與數位貿易之概述(Overview of E-Commerce, Digital Economy and Digital Trade)：

第一場次主講人為 WTO 訓練與技術合作處(Institute for Training and Technical Cooperation, ITTC)亞太區域部門主任 Usman Ali Khilji，他首先說明 WTO 將電子商務定義為「以電子方式製作、配銷、行銷、販售或交付的貨品及服務」，而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則將電子商務定義為透過電腦網路進行之商品或服務銷售、購買，且使用專門設計之接收或購買方法，OECD 之定義較為被廣泛使用；而電子商務交易類型包含企業對企業(Business to Business, B2B)、企業對消費者(Business to Consumer, B2C)、消費者對消費者(Consumer to Consumer, C2C)及企業對政府(Business to Government, B2G)，其中，B2B 之交易方式占全球電子商務交易量的 82%，係目前電子商務最常見的類型。根據美國商務部國際貿易管理局(International Trade Administration, ITA)之調查數據，從 2019 年迄今，B2B 的全球電子商務市場規模已成長超過一倍，預計到 2024 年底，電子商務交易量將超過 28 兆美元，成長率超過 14%。

他接著分享全球電子商務市場之規模與成長趨勢，並表示依據聯合國貿易暨發展會議(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Trade and Development, UNCTAD)之統計，2013 年全球電子商務成交量約為 16 兆美金，到了 2019 年則快速成長至 26.7 兆美金，美國、日本及中國為 B2B 電子商務交易量前三名之國家。全球有超過四分之一的消費者使用線上購物，而快速成長之原因主要是數位科技成長之快速，例如智慧型手機和網路之普及，使線上購物更加普遍與便捷，新興科技並減少貿易成本、改變跨境交易之方式，實體但可數位化之商品，例如書籍、軟體、電影及音樂等，將會逐漸縮減實體商品之交易量，改以數位化商品為交易主體。

Usman Ali Khilji 主任進一步說明數位傳輸服務(Digital Delivered

Service)之出口量已超過傳統商品，且呈現穩定成長之趨勢，其中，專業技術服務、電腦服務和金融服務是數位傳輸服務中銷售量最高的類別，尤其數位科技之快速發展，例如物聯網、人工智慧(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與 3D 列印等技術，皆促成全球數位貿易之成長，進一步改變產品之貿易形式與國家競爭優勢。

(二) 第 2 場次－電子商務在多邊貿易體系與世界貿易組織扮演之角色(E-Commerce at the WTO and Role of the Multilateral Trading System)：

首位講者為 WTO 總理事會暨貿易談判委員會(General Council and Trade Negotiations Committee Division)主任 Santiago Wills，他首先介紹 WTO 之架構及電子商務在 WTO 之重要性與地位，他提及 1998 年的 WTO 部長會議確定建立了電子商務工作之計劃，以探討電子商務對貿易之影響與建立相關貿易政策規則，其中一個重要議題即是電子傳輸暫免課徵關稅(Moratorium)，即係電子傳輸商品不另徵收關稅之協議。

Santiago Wills 主任並說明電子商務於 WTO 協議中之地位，以及與 WTO 原則之關聯性，包括會員國對於如何界定電子商務、電子商務包含哪些議題，WTO 在促進電子商務之角色，以及 WTO 會員對於電子傳輸暫免課徵關稅所抱持之不同觀點等。然而，Santiago Wills 主任再次強調電子商務對於發展中國家之重要性，並表示平衡各會員所關切之利益和重要議題，係 WTO 未來推動電子商務相關工作之重點。

最後，Santiago Wills 主任分享未來 WTO 之工作方向，會員國將持續努力推動電子商務工作計劃，並密切關注電子傳輸暫免課徵關稅議題，期待未來各會員可就此議題達成共識，共同推動全球數位貿易之發展和繁榮。

第二位講者係新加坡貿易與產業部(Ministry of Trade and Industry, MTI)負責數位經濟之 Joyce Lim 副司長，她分享 WTO 電子商務 JSI 之背景、推動現況與方式，以及其重要性。WTO 電子商務 JSI 於 2017 年第 11 屆 WTO 部長會議(MC11)期間發起，在許多 WTO 會員同意就電子商務議題啟動討論，並開放所有 WTO 會員參與下，由新加坡、澳洲及日本擔任共同召集國。2019 年 1 月，79 個 WTO 會員正式啟動 WTO 電子商務 JSI 談判，並承諾維持高標準之規範，以及爭取最多 WTO 會員參與，截至本年 4 月，已有 90 個會員參與談判，涵蓋超過 90%之全球貿

易量。

Joyce Lim 副司長說明數位經濟正迅速發展，貿易的內容和形式也不斷變化，於各國以不同的方式應對數位貿易，導致了全球碎片化的監管格局，這對企業造成了嚴重的貿易障礙，並加劇數位落差。因此，需要全球共同努力統一數位經濟相關規範與規則，以利促進推動互通性、提供穩定的法規框架、確保所有人都能從數位經濟及電子商務之成長中受益，這也是 WTO 各會員致力推動電子商務 JSI 之重要性。

最後，Joyce Lim 副司長也分享由於新加坡的經濟係由中小企業所帶動，新加坡 99%的企業皆為中小企業，因此新加坡全力支持電子傳輸暫免課徵關稅與相關消除貿易障礙之電子商務議題，她表示 JSI 的成功推動將可確保共同的數位經濟規則，促進全球商業成長，並強化消費者對經濟之信心。

(三) 第 3 場次－電子商務在多邊貿易體系與世界貿易組織扮演之角色(E-Commerce at the WTO and Role of the Multilateral Trading System)：

本場次第 1 位講者由 WTO 秘書處服務貿易組(Trade in Services Division)之 Antonia Carzaniga 顧問介紹電子商務與 WTO 服務貿易總協定(General Agreement on Trade in Services, GATS)，電子傳輸服務已成為現代數位貿易之重要形式，同時也帶來許多挑戰，例如隱私保護與資料安全等議題，將需要更多討論與規範以完善電子傳輸服務。

Antonia Carzaniga 顧問請與會者思考，當傳統服務變更提供形式，改以電子方式提供，是否應被視為全新的服務種類？她亦分享 WTO 會員對此持不同意見，尚未有共識，但如果電子傳輸服務被定義為新的服務，則需要新的協商與承諾，以確保 GATS 的適用與有效性。她進一步說明 GATS 在技術上係中立的，其確保透明與開放之競爭與投資，並未因服務供應方式不同，而有不同的適用條款，而 WTO 會員普遍認為電子傳輸服務係屬 GATS 之範疇內，因 GATS 適用於所有服務，並未排除某種服務之交付方式。

Antonia Carzaniga 顧問表示電子傳輸服務已成為貿易中成長最快的類型，加以 2019 年全球疫情之影響，電子傳輸服務在過去幾年中呈現倍數成長，電子傳輸服務之種類也更加多元，電子商務亦衍生各種服

務，例如，網路預約訂位服務、網路購票服務、網路下載服務等。隨著貿易模式的變化，數位商品的出現對於傳統服務交易產生了重大變革。而 GATS 和 WTO 提供之框架將協助各國確保服務自由化，提供透明度與穩定性。

本場次第 2 位講者 Usman Ali Khilji 主任接著簡介貿易有關之智慧財產權協定（Agreement on Trade-Related Aspects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TRIPS），他說明 TRIPS 旨在規範智慧財產權在國際貿易中之保護和執行規定，TRIPS 明確定義「所有技術領域之任何發明，無論產品或技術，只要具創新性、進步性，並能夠為產業所應用，皆可申請專利」，而電子商務衍生之系統、搜尋引擎及原始碼等皆受到 TRIPS 協議之保護；一致的智慧財產權保護標準有助於降低貿易與投資之法律不確定性，並鼓勵各界創新，促成技術與產業之發展，TRIPS 並為權利人提供法律保護與救濟途徑，有助於全球智慧財產權之保護與發展。然而，隨著雲端運算、物聯網和大數據分析發展，產生了數據和隱私保護，以及定義「個人資料」等相關問題及需各界積極討論共同解決。

Usman Ali Khilji 主任並介紹由於產品日漸多元與複雜，且消費者與政府對於產品之健康、安全與環保等要求越來越高，技術性貿易障礙（Technical Barriers to Trade, TBT）即係調和 WTO 會員間複雜且多元之技術性貿易障礙問題。近期 TBT 協定與電子商務相關之討論主題包括資安（Cybersecurity）、符合性評鑑（Conformity Assessment）、無形數位產品貿易（Trade in Intangible Digital Products）。遵守 TBT 協定之各項原則有助於確保各會員之技術規則與標準一致性，加速產品進入市場，並避免造成貿易障礙。雖然產品與技術日新月異，監管難度更加提升，但仍需國際合作促進標準化，以善加利用 TBT 協定解決業者遭遇之貿易障礙，增加各國出口產品之競爭力。

(四) 第 4 場次－數位貿易與電子商務之談判規則(Negotiating Rules around Digital Trade and E-Commerce)：

Antonia Carzaniga 顧問分享，過去 15 年以來，電子商務條款已成為區域貿易協定(Regional Trade Agreements, RTAs)常見的章節，國際上 369 項已生效的 RTA 中，超過三分之一包含電子商務之章節。除了電子商

務章節的普遍化的趨勢外，亦可以觀察到參與 RTA 的成員亦更加多元化，發展中國家積極參與電子商務相關協定，尤以亞洲與拉丁美洲最為顯著。

她進一步分享在 RTA 裡，最常被提及的是「關稅」議題，約有 76% 具有電子商務條款的 RTA，條款內含有不對電子傳輸徵收關稅之規定，「合作」議題次之，多數為承諾雙方會進一步進行討論，接著是「消費者保護」和「無紙化貿易」議題。這些條款具有不同程度的可執行性，有時具有強制性，有時則係「應該採取」，或承認其重要性。電子商務之條款還需考慮對於其他章節之交互影響，例如服務貿易、投資及電信等章節。

最後，Antonia Carzaniga 顧問分享了近年來以新加坡為首，逐漸出現的數位經濟協定(Digital Economy Agreements, DEAs)，如新加坡-澳洲、新加坡-英國、新加坡-韓國等，數位經濟協定與傳統 RTA 不同，它們專注於解決數位經濟方面之問題，例如數位身分、人工智慧、金融科技等，以建立數位貿易規則與合作。除了 RTA 中出現的議題，DEA 中的常見的議題還包括數位身分、AI、金融科技、數位包容性、數位化教育、數位轉型及中小企業等。

接著由新加坡貿易與產業部(MTD)的 Joyce Lim 副司長分享新加坡所簽署的數位經濟協定(DEAs)，她說明全球貿易與自由貿易協定 (FTA) 從 1947 年《關稅暨貿易總協定 (GATT)》針對實體商品，1995 年《服務貿易總協定 (GATS)》的服務領域，2003 年《新加坡－澳洲自由貿易協定》提及電子商務，到如今 DEAs 討論數位服務與產品。由於數位化改變了企業及其產品和服務的貿易和交付方式，加以新興科技刻轉變貿易與供應鏈，AI 之應用亦更加普及，國際協議亦應與時俱進，以應對新的障礙，並降低數位貿易之成本。

Joyce Lim 副司長說明新加坡為因應數位經濟採取跨機關合作之方式，各項協定在談判的過程中，相關機關皆係談判桌上的成員，利用各機關之專業知識和觀點（如新加坡貿易與工業部、新加坡通訊及新聞部、新加坡資通訊媒體發展局等），與其他經濟體合作制定國際貿易協定規則，例如 DEAs、數位經濟夥伴協定 (DEPA)，新加坡又以中小企業為其經濟支柱，因此新加坡政府理解企業所面臨之問題與挑

戰，將確保所制定之數位經濟協定規定有利於當地企業。

她最後指出這些 DEAs 的目標與成果皆係希望能促進數位貿易順利發展推進，使企業能以電子方式處理海關和商業文件，減少所需之時間與成本，從而為企業節省實際的支出；新加坡並鼓勵跨境支付，落實開放且安全的資料流通，禁止對資料在地化進行不當限制，採用保護電子商務和數位貿易用戶個人資訊的互通法律框架，擴大政府資料的可用性。新加坡並期望建立各界對數位系統之信任，促進可信賴和安全的數位經濟環境。

二、「WTO 電子商務研討會」第 2 天會議

主題 2：公共政策與數位經濟之機會與挑戰(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for Public Policy and the Digital Economy)

(一) 第 5 場次－建立數位化社會和政府(Creating a digitally-enabled society and government)：

本場次由新加坡智慧國家與數位政府辦公室(Smart Nation and Digital Government Office)代表介紹智慧國家計畫，該計畫係為強化信任、提升潛力以及建立連結，從治理、設計和規則等系統面，透過數位技能、勞動力轉型，以及善用人工智慧為勞動力賦權，以達成數位存取、數位素養與數位連結之包容性承諾。

該代表表示新加坡理解 AI 在人力資本、經濟轉型與政治社會影響上扮演重要的角色，AI 對於新加坡來說更是未來發展之關鍵因素，新加坡秉持以「人工智慧造福公共利益，造福新加坡和全世界」願景，啟動「國家人工智慧戰略(National AI Strategy, NAIS)」計畫，NAIS2.0 計畫期藉由啟動 3 個系統（基礎建設與環境、人與社群、積極參與者）、推動 10 個主題（包含產業、政府、研究、人才、技能及資料等），達到 15 項目標（建置 AI 卓越中心、提供政府開放資料達成數據公益、改善公部門服務之品質與效率、提高 AI 安全性與韌性等），以啟動新加坡的 AI 潛力，並盼透過 NAIS2.0 計畫，解決這個世代的需求與挑戰，提升人民與企業發展的能力，使新加坡成為人工智慧領域之領導者。

(二) 第 6 場次－賦予企業和勞工技能以推動數位經濟(Empowering businesses and workers to power the digital economy)：

本場次第一部分由新加坡資訊通訊媒體發展局（Infocomm Media

Development Authority, IMDA) 轉型小組數位公用事業辦公室 Ren Yuh Kay 助理主任分享，IMDA 所構建的新加坡數位化轉型願景係指建立一個由數位經濟及資通訊媒體生態系統驅動的數位社會。藉由數位企業、數位創新及數位勞動進行轉型，並透過數位基礎建設與相關規範，建立具有凝聚力和數位包容性的社會。

Ren Yuh Kay 助理主任歸納指出全球尚未發展大規模貿易數位化之原因如下：

1. 信任赤字（缺乏信任）：全球貿易交易量上升，仍大量使用紙本的交易也代表著更多的貿易文件需要各方鑑定來源與內容；
2. 不同區域與主題之數位化成熟度不同：全球貿易生態系之成熟度差距大，只要貿易鏈中的一方使用紙本，則會迫使該貿易鏈中其他關係人也必須使用紙本；
3. 破碎性與無互通性造成生態系統的孤立：現有的數位平臺之間多無共通性，造成貿易生態系統碎片化，因此貿易鏈相關參與者在貿易過程須操作使用多個平臺及系統；
4. 電子文件的法律效力：紙本文件仍是法令規定跨境貿易之合法文件格式，直到 2021 年，新加坡批准電子交易修正法案（Electronic Transactions (Amendment) Act），接受數位化之跨境貿易文件。

Ren Yuh Kay 助理主任進一步分享，聯合國貿易法委員會為配合無紙化貿易的趨勢，於 2017 年 7 月頒布了「電子可轉讓紀錄示範法」(Model Law on Electronic Transferable Records, MLETR)，從法律層面認可電子可轉讓紀錄的國內與跨境使用，可轉讓單證或票據包括提單、匯票、本票及契約等。為將文件數位化並符合 MLETR 之規範，IMDA 使用區塊鏈技術打造「TradeTrust」，TradeTrust 是提供業界驗證文件真實性、來源，以及建立功能與紙本文件具同等效力之電子可轉移框架，使可驗證的文件和電子可轉移記錄在系統間有效轉移，以解決國際貿易中繁瑣的紙本文件傳遞問題，提高貿易便捷性。

Ren Yuh Kay 助理主任最後呼籲各界採取行動，增加使用 TradeTrust，有助於驗證文件真實性、來源，並建立電子可轉移紀錄框架。

第二部分由國際商會(International Chamber of Commerce)數位標準倡

議(The Digital Standards Initiative, DSI)監管事務與法律改革組長 Tianmi Stilphen 律師擔任講者，她分享全球貿易有 90%係採用紙本傳遞資訊，在文件觸及到消費者端之前，不斷地被複印使用，數據與資料被手動輸入到各個不相容的系統中，過程容易出錯、耗時、昂貴且不環保。MLETR 在法律上授予數位紀錄具有與紙本及 PDF 相同之法律地位，為締約雙方提供具安全性之數位紀錄。Tianmi Stilphen 律師進一步介紹跨境無紙化貿易數據庫 MLETR 追蹤器(MLETR Tracker)，該數據庫可用來追蹤以電子數據和文件進行之國際貿易，以支持跨境貿易和全球合作。

Tianmi Stilphen 律師並分享採用 MLETR 追蹤器之交易，短期內在跨境貿易皆有顯著正面成長，例如水果進口商利潤增加 15%、跨境進出口糖果之貿易可在 1 小時完成交易，並增加 2 倍交易量、建築公司成本削減 15-20%、零售公司節省 2 天的跨境交易時間。

Tianmi Stilphen 律師總結表示將持續與公部門合作推進立法改革，提升全球推動數位貿易之能力，並鼓勵國家遵循 MLETR，以增強國家面對金融危機、全球商品價格變動和流行傳染性疾病突發事件之抵禦能力；她鼓勵微中小企業商業模式現代化與數位化，提高市場效率與技術，並建議微中小企業遵循 MLETR，利用各式工具促進跨境貿易、簡化營運模式和風險，並鼓勵創新商業模式。

(三) 第 7 場次－WTO 成員國之電子商務國家策略經驗分享(Experiences from WTO Members' National Strategies for Electronic Commerce)：

本場次由紐西蘭、泰國及澳洲分享其國內於發展電子商務之經驗與國家策略。

首先由紐西蘭國家網路政策辦公室 (National Cyber Policy Office) 首席政策顧問 Richard Elwin 分享紐西蘭在網路安全戰略發展之經驗，包括網路安全在國家戰略中之定位、網路威脅環境及所需的戰略類型。

Richard Elwin 顧問分享網路威脅環境中的行為者包括國家、犯罪團體、對單一事件具有動機之政治狂熱者與恐怖主分子，以及個人；造成之威脅類型包含網路戰、間諜行動、政府安全漏洞、破壞國家基礎建設、網路詐騙、商業破壞與駭客行為、網路霸凌及垃圾郵件等；網

路威脅的目標則以國家機構、企業、重要國家基礎建設、非營利組織、中小企業與個人為主。一個國家網路戰略將依據其國家優先政策事項、對於特定事件之回應，以及國內外需求而調整，Richard Elwin 顧問建議，各國可從五方面發展應對策略，包含：

1. 數位策略(Digital Strategy)：利用數位技術實現社會、經濟和安全目標。
2. 資通訊和技術策略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and Technology Strategy)：關注網路及數位技術所帶來之經濟與商業發展機會。
3. 網路安全策略(Online Safety Strategy)：確保網路安全並應對非法和有害之網路活動。
4. 資安策略(Cyber Security Strategy)：提高網路韌性，包括如何回應線上惡意行為者，同時促進網路空間之國家利益。
5. 網路防護策略(Cyber Defense Strategy)：關注政府作為網路安全和其他網路威脅之國家安全捍衛者角色。

Richard Elwin 顧問接著說明應對網路威脅並非一個機關可以涵蓋之工作，需要跨部會與多方關係人共同努力。以紐西蘭為例，內政部、政府通訊安全局、警察局、總理與內閣辦公室、商務創新與就業部、外交與貿易部、司法部、Internet NZ、Netsafe 等政府與非營利機構皆積極共同應對紐西蘭面對之網路威脅。最後，Richard Elwin 顧問分享紐西蘭支持電子商務之最新作為，包含將電腦緊急應變小組(CERT)納入國家網路安全中心(NCSC)、發布勒索軟體之應對指南、保護關鍵基礎建設、啟動新網路安全戰略工作。

本場次第 2 位與談人為泰國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辦公室 (Office of the Personal Data Protection Committee) 高級顧問 Soontaree Songserm，他分享泰國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推動之個人數據保護法 (The Personal Data Protection Act, PDPA) 之原則、實施情況及未來展望。個人數據保護法旨在增強數位經濟中之信任感，期建立良好的治理與執法機制，涵蓋公私部門，並保護線上和線下活動之個人資料。

Soontaree Songserm 高級顧問說明泰國發展數位經濟的六項策略中，第六項策略－建立對數位經濟之信任與信心，其重點目標係建立人們對網路交易之信任與信心、並更新相關法律規範，使其跟上數位時代

之需求，並逐步引入實施資料標準化，以確保線上交易具有完善之規範與保障。

Soontaree Songserm 高級顧問表示泰國於 2019 年 5 月 27 日頒布個人資料保護法且於 2022 年 6 月 1 日全面實施，並設立一專責獨立監管機關—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以負責處理投訴、發布命令與罰款，PDPA 並從三方面達成個人資料保護願景：

1. 建立數位經濟之信任：建立數位經濟信任措施，涵蓋公私部門，並保護線上與線下活動。
2. 連結符合全球標準：串連國際標準，提升透明度與必要性，提供資訊處理之合法依據，確保資料主體之權利義務。
3. 優化網路治理與執行：成立獨立監管單位—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以促進資料隱私及提供指導與規範、專家委員會負責審議投訴，並實施行政命令和罰款。

Soontaree Songserm 高級顧問進一步解釋 PDPA 包含 7 項主要原則：

1. 獲得同意並通知其資料之處理目的；
2. 確保資料處理具合法依據；
3. 確保個人資料的準確性；
4. 確保資料主體刪除、更正及瞭解其資料之權利；
5. 遵守跨境傳輸規則；
6. 實施資安防護以確保資料安全儲存；
7. 實施行問責制以確保數據處理者履行其職責。

最後，Soontaree Songserm 高級顧問指出 PDPA 在多項國際貿易協定中扮演重要角色，例如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egional Comprehensive Economic Partnership, RCEP)及東協—澳洲—紐西蘭自由貿易協定(AANZFTA)等，泰國亦參與 WTO 電子商務 JSI，前述協定中之電子商務章節皆強調資料保護的重要性，未來將持續加強資料保護法之實施及執法，期獲得大眾與企業對於 PDPA 之理解與認識。

本場次最後由澳洲稅務辦公室(Australia Taxation Office, ATO)中負責電子發票之部門主任 Mark Stockwell 分享澳洲開始採用電子發票(E-Invoice)以提高貿易與業務效率、生產力和加強數位化，澳洲採用的係「泛歐線上政府採購體系(Pan European Public Procurement Online,

Peppol)」標準，歐盟、日本及新加坡皆已實施相同的 Peppol 標準，使不同系統間可以順利交換服務及電子發票資訊傳輸。

Mark Stockwell 計畫主任表示 ATO 係澳洲主管電子發票之機關，聯邦政府自 2022 年 7 月開始強制各單位使用電子發票，企業則可選擇是否採用電子發票。並進一步說明採用電子發票之優點如下：

1. 節省時間與支出成本；
2. 減少手動處理時間與人力；
3. 簡化並加速支付流程；
4. 提升安全性；
5. 兼顧永續與環保；
6. 政府明確之支持提供市場穩定性、；
7. 提供跨境貿易之相容性；
8. 增加貿易機會。

Mark Stockwell 計畫主任指出，使用電子發票不僅可降低手動處理之成本和效率，也支持企業參與數位交易，提升澳洲企業和經濟之效率和生產力。然而，目前尚未強制澳洲企業採用電子發票，且民眾及企業對於電子發票之瞭解程度偏低，未來仍需推動電子發票普及化。

最後，Mark Stockwell 計畫主任表示澳洲積極與鄰近區域國家推動國際協議，例如：澳洲與紐西蘭於 2018 年 10 月簽署 Trans-Tasman Electronic Invoicing Arrangement；並與新加坡於 2020 年 12 月簽署數位經濟協定(DEA)。除了正式協議，澳洲也積極參與區域論壇，與採用 Peppol 之國家就推動電子發票策略性合作、知識分享與經驗進行討論。

主題 3：電子商務和數位經濟與利益關係人之互動與合作(Engaging and Collaborating with Stakeholders in E-Commerce and the Digital Economy)

(一) 第 8 場次－產業界對於數位經濟政策之觀點(Industry' s Perspective on Digital Economy Policies)：

商業軟體聯盟（Business Software Alliance, BSA）亞太區政策資深經理 Tham Shen Hong 首先說明跨境資料傳輸是指跨 IT 網路資訊之移動或傳輸，其能引導企業快速進入國際市場和供應鏈、提升企業生產力、協助企業創新和創建新的業務模式，並保障企業的隱私與安全。Tham

Shen Hong 資深經理進一步說明，資料在地化明確要求數據須留在境內，對向國外傳送之資料施加不合理的條件，或禁止此類資料傳輸，且要求使用國內的資料中心，或要求該資料中心由當地供應商營運。而資料在地化對於資料傳輸限制之影響包含以下：

1. 增加提供服務之成本；
2. 對於微中小企業下游之影響；
3. 減少提供之服務；
4. 增加網路安全之風險；
5. 提高自然災害導致資料遺失之風險；
6. 降低經濟效率。

最後，Tham Shen Hong 資深經理分享 Global Data Alliance 於 2023 年公布之「跨境資料政策指數」，該報告評估 100 個經濟體之跨國資料政策，依據各國資料在地化之要求，以及跨境資料限制之國家法律、法規和相關措施，依據得分將 100 個經濟體歸納出四個開放程度—具相對開放數位政策之經濟體（0-5.5 分）、具限制性之經濟體（6-15.5 分）、具高度限制性之經濟體（16-25.5 分），以及具極度限制性之經濟體（26-50 分），分數越高則代表跨境資料政策環境之限制性越高。在該報告中，臺灣與其他 44 個經濟體同屬具相對開放數位政策之經濟體。

本場次第二位與談人係 Workday 亞太地區與日本公司事務主任 Eunice Lim，他介紹 Workday 公司專注於研發企業管理雲端服務之解決方案，協助企業以雲端數位方式優化財務、人資與業務規劃的流程與效益，其設定四項目標以達成可信賴的 AI，包含：

1. 強化人類潛能；
2. 對社會產生正向影響；
3. 支持透明度與公平性；
4. 傳遞該公司對資料隱私與保護之承諾。

Eunice Lim 主任進一步介紹該公司的 AI 倡議旨在支持建立早期信任與支持創新，並提倡五項行動：聚焦定義 AI、發展區分歸納風險之方法、大規模使用 AI 和技能、支持 AI 影響評估，且全球應協調相關規範與框架之一致性，避免分歧。最後並分享 Workday 在全球據點與各國政府共同推動與提倡之 AI 相關工作及倡議如下：

1. 美國：與美國國會及政府推動 AI 相關單位如美國國家標準與技術研究所(National Institute of Standards and Technology, NIST)等合作，與地方政府之領導階層建立對話，並與加州、華盛頓州、紐約州及康乃迪克州之立法機構合作。
2. 加拿大：與加拿大政府合作改進 AI 立法提案草案。
3. 歐盟：自 2019 年起，Workday 投入參與歐盟 AI 法案制定過程。
4. 英國：與英國政府合作制定 AI 產業監管框架。
5. 澳洲：向澳洲政府提供有關 AI 治理之專業諮詢意見。
6. 日本：提供日本政府有關產業自願實行 AI 治理之意見反饋。
7. 新加坡：加入新加坡政府之 AI Verify 基金會，並參與制定 AI 指導方針。

三、「WTO 電子商務研討會」第 3 天會議

WTO 及新加坡亦安排實地參訪拜會當地企業辦公室，包含物流、交通與外送服務以及跨國科技公司，以實地瞭解各產業推動之數位與創新計畫，以及產業對於數位經濟之現況與未來展望。

(一) SATS (新翔集團)：

SATS 集團之代表簡報介紹該集團係新加坡最大地勤代理公司，在各大洲、全球 27 個國家共擁有 220 個據點，全球員工數量總計約 49 萬人，服務近 600 萬名乘客，亦處理超過 580 噸之貨櫃運量。

英國航空運輸評比機構 SKYTRAX 每年舉辦全球機場評比，讓各地旅客進行問卷及投票選出全球百大機場，新加坡樟宜機場曾 12 度獲得第一名，2023 年亦係位居該評比冠軍，2024 年則為亞軍，足見樟宜機場不論是服務、設備及運作之流暢度皆備受各界肯定。SATS 集團主要係代理各國際航空公司之地勤業務，其代理之業務量佔新加坡樟宜機場總業務量的 80%，我國之長榮航空亦係其合作夥伴之一，SATS 集團是新加坡樟宜機場提供優質服務之背後重要推手之一。

SATS 集團代表分享其於 2010 年建置，具有全方位溫控環境的冷鏈貨物處理中心(SATS Coolport)，以滿足市場快速變化之需求。為全方面數位化，SATS 並建置數套中心與系統，例如貨櫃與安全控制中心(Cargo and Security Control Center)、雲端追蹤系統 COSYS+及 G-OPs 平

臺，以提供安全、無縫之追蹤服務等。

因應全球電子商務發展迅速，業者及消費者皆希望快速收到包裹、提升效率，許多知名電子商務品牌皆係 SATS 之合作夥伴，例如新加坡蝦皮、英國 ASOS 及中國淘寶等，SATS 集團逐步縮減班機與貨櫃抵達樟宜機場後之撿貨、理貨，並再次將貨品送至倉庫與貨車之時間，最多可減少 50%的包裹處理時間，以提供消費者更即時、迅速與貼心之服務。

(二) Google 新加坡

Google 由其新加坡政府事務與公共政策主任 Rachel Teo 介紹 Google 之業務與願景，並表示 Google 致力研發協助生活更加便利之服務與產品，以及發展人人可信賴之 AI，Google 多項產品亦融入 AI，包含雲端存取、搜尋引擎、翻譯、信箱、YouTube 及地圖等。

接著，Rachel Teo 主任介紹了人工智慧為 ASEAN 與發展中國家所帶來之機會，她提到 AI 具有將各行業進行革命性變革之潛力，並協助解決我們所面臨的重大挑戰。Google 就東南亞國家常遭遇之挑戰，例如洪水、交通壅堵與碳排、健康醫療等領域開發了相應之 AI 解決模型。Google AI 模型 Flood Hub 提供用戶所在地相關洪水數據和洪水預報；Project Green Light 使用 AI 和 Google 地圖模擬交通模式，並提出優化交通號誌之建議，減少車流走走停停之狀態，改善城市交通流量；糖尿病是 ASEAN 國家常見的重大疾病，並深深影響著近 2 億人的生活，Google 的自動視網膜疾病評估(Automated Retinal Disease Assessment, ARDA)系統使用 AI 工具協助醫療人員大規模檢測糖尿病造成之視網膜病變，並與泰國 Rajavithi 醫院及泰國醫療服務部合作。

Rachel Teo 主任說明可積極達成 AI 政策願景之目標，包含在國家層面投資研發創新 AI 基礎設施，建立跨部門機構以制定國家 AI 框架；打造完善之 AI 勞動力，確保將 AI 融入國家教育與專業發展體系，協助教育界發展 AI 素養，並支持勞工透過跨領域之訓練達到數位轉型及學習採用 AI；鼓勵使用 AI 精進國家服務，鼓勵公平競爭之透明採購規則，為傳統產業和中小微型企業提供 AI 啟動計畫(AI Jumpstart)，使他們能廣泛採用、部署和啟動 AI。

最後，Rachel Teo 主任以 Google 與新加坡政府之合作說明 AI 推動案例，Google 雲端係新加坡政府第 1 個 AI 合作夥伴，Google 雲端與新加坡智慧國家與數位政府辦公室(Smart Nation and Digital Government Office)合作推出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Government Cloud Cluster 平台，加速發展下一代以公民為中心之 AI 創新服務。Google 亦與新加坡政府及企業合作 Trailblazers Initiative，其為新加坡第一個生成式 AI 創新沙盒，將在未來 100 天內建立 100 個跨政府與產業之生成式 AI 使用案例。除原先承諾之 1 萬個獎學金名額，Google 並為當地合作夥伴額外提供 3,000 個 Google 職涯獎助學金。Google 新創公司育成加速器 AI First Singapore 第一階段已有 25 家新創公司將於本年 4 月開始為期三個月之執行計劃，AI First Singapore 並規劃在未來 3 年內，培育 100 間具高潛力之 AI 新創公司，期望與各界共同建構及發展可信賴的 AI。



圖一、與會者於 Google 新加坡總部合影

(三) Grab：

首先由 Grab 所設立之 Tech for Good Institute 計畫主任 Keith Detros 簡報介紹數位經濟潛力解鎖後所帶來之影響，首先 Keith Detros 計畫主任指出 ASEAN 的數位經濟規模不斷成長中，2023 年已有 710 萬間中小企業，約 1,000 億美金之營收，預計到 2030 年將成長到 1 兆美金，但 ASEAN 數位經濟快速成長亦衍生相關挑戰與風險：

1. ASEAN 成員國在數位相關議題之整合度雖逐漸成長中，但各成員在資料保護與資安之發展程度仍有巨大的差距，ASEAN 需在數位技術、人才培力及創新投入更多資源，以縮小數位落差。

2. ASEAN 成員國在政治與經濟文化上均具有顯著差異，例如語言和文化多樣性、國家政策目標、主權國家法規體系等，因此，ASEAN 更需設定具有彈性之原則，以推動各項工作與目標。
3. ASEAN 成員國數位化之速度不同，追求創新時，亦應同時注重風險管理，ASEAN 成員必須在技術、治理以及工具等層面具備前瞻與整合性。

Keith Detros 計畫主任介紹了東南亞國家協會數位經濟框架協議 (Digital Economy Framework Agreement, DEFA) 的 9 項核心要素，包含數位貿易、跨境電子商務、電子支付與電子發票、數位身分與驗證、跨境資料流動與資料保護、網路安全與安保、競爭政策、新興議題合作以及人才流動與合作。

接著，由 Grab 區域公共關係政策主任 Jamie Ko 介紹 Grab 係於東南亞國家提供送餐與預約租車服務的跨國公司，其總部設於新加坡，2012 年創立後，首先係提供以 APP 預約車輛接送及共乘之分享型經濟服務，疫情期間開始經營外送及電子商務等服務，連結店家、司機與顧客，提供全方位之生活服務。

Grab 對於東南亞之經濟影響與服務涵蓋層面非常廣泛，東南亞地區總計超過 500 萬名司機、近 3,800 萬位使用者及 500 萬間店家使用 Grab，Grab 提供店家主動接觸消費者的機會，並直接連結司機與乘客。

Jamie Ko 主任說明數位經濟協定有益於新興經濟體推動跨境資料流動、數位身分、電子支付以及中小企業創新與競爭。她表示自由的跨境資料流動協議可降低企業資料儲存於當地資料中心之成本、進而可聚焦於資料創新，並提高保存資料之安全性；而發展數位身分則有助於發展當地數位經濟，有效建立各界對數位經濟之信任將是重點，並可避免使用數位服務之用戶遭受詐騙、洗錢與資料外洩之風險。

另外，Grab 之跨國電子支付並提供信用卡外之選擇，可互通之國家支付系統使電子錢包可接收匯款，提升便利性與推動電子支付相容性。最後，Jamie Ko 主任建議以協作方式制定 ASEAN 數位經濟框架協議談判，透過多方利害關係人之對話討論，掌握產業發展與數位經濟對社會之影響，並藉由與 ASEAN 各成員國政府間之直接互動，發展真

正適合 ASEAN 之數位經濟框架協議，加速創新、增加競爭力。

四、「WTO 電子商務研討會」第 4 天會議

主題 4：電子商務與數位經濟之新興挑戰及機會(Emerging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in E-Commerce and the Digital Economy)

(一) 第 10 場次－電子商務之新機會與挑戰(Emerging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for E-Commerce)：

本場次第一位講者係 Antonia Carzanig 顧問，她首先介紹 WTO 與世界銀行(WB)、聯合國貿易和發展會議(UNCTAD)、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以及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協作之《數位貿易促進發展》(Digital Trade for Development) 報告。該報告總結數位轉型所帶來之機會、挑戰與影響，並說明國際合作之重要性，以及如何帶動利用數位貿易促進電子商務發展之討論。

Antonia Carzaniga 顧問分享數位科技帶來巨大的經濟成長機會，例如提升生產力、加速創新、出口擴張與多樣化，促進具包容性之數位貿易成長等。她也強調可信賴、可負擔之數位基礎建設，以及發展中經濟體人才的數位能力建構，皆對於促進數位貿易具有重要性。目前，全球約 53 億人口(約全球人口數的 66%)能夠獲得網路服務，仍有約 27 億的低收入或中低收入經濟體人民沒有辦法取得網路，且網路服務使用成本高、對 ICT 產品之高關稅或對支援服務進口之限制，皆係阻礙數位貿易發展之原因，她建議各經濟體可透過國際合作增強數位連結性，並透過能力建構來縮小數位落差。

Antonia Carzaniga 顧問指出隨著全球跨境數位貿易量之增加，需要各國共同商討並提出解方之問題將逐漸浮現，例如跨境資料流動議題，各國應採更具包容性之國際合作，以實施全球資料治理，確保資料可以跨境安全且自由地流動，她也建議各國之主管機關應增進資訊交流之頻率，並建立適當的法律規範框架、以執行法規與跨境糾紛，共同創造安全、具包容性之數位環境，增進消費者對數位經濟之信任與信心。

最後，Antonia Carzaniga 顧問分享非洲國家數位貿易成長快速，但其在全球所佔之貿易量仍係很小部分，非洲國家亟需建立基礎建設及

數位科技方面具支持性之生態系統，且應發展數位貿易相關規範框架。因此，WTO 與世界銀行辦理《非洲數位貿易》計畫，該計畫期透過評估數位貿易需求、辦理試點計畫、設計世界銀行的資助措施與 WTO 技術援助需求，並將試點計畫擴展到更多非洲國家，以補足非洲地區的軟硬體數位基礎建設。她強調全球需要各國政府與跨部會共同參與制定貿易政策，以應對數位貿易之挑戰。

第二位講者係 Usman Ali Khilji 主任，他表示數位貿易係國際貿易近年成長最快速的類別，依據 WTO 之統計，全球 2005 年至 2022 年之數位服務成長率超過貨物出口與其他服務出口之成長率，高收入經濟體(High Income Economies)佔全球數位服務出口的 82%以上；中等收入經濟體(Middle-Income Economies)則佔 17%；低度發展國家(Least Developed Countries)佔此類出口的 0.2%，而非洲地區僅佔全球數位交付服務出口的約 1%。Usman Ali Khilji 主任指出面對數位貿易快速成長，使發展中經濟體面臨之挑戰有五項，分別是：

1. 數位相關基礎建設不足，包含電力供應、網路覆蓋率與電信服務落後；
2. 設備與網路服務存取受限；
3. 缺乏存取及使用數位科技所需之數位技能與素養；
4. 監管框架和政策尚未完善，缺乏消費者保護、資料保護和隱私相關法規；
5. 未能完善處理數位貿易潛在障礙，例如數據資料收集、轉移與共享及市場高度集中等問題。

Usman Ali Khilji 主任接著介紹 WTO 所提供之技術援助，包含與其他多邊組織(包含世界銀行、亞洲開發銀行、非洲開發銀行、美洲開發銀行和國際金融公司等)合作，提供資金協助發展關鍵基礎建設。數位技能係各國能充分利用數位貿易發展經濟之必要條件，WTO 頻繁辦理多項技能培訓，協助各國之公私部門建構數位能力。另 WTO 刻正進行電子商務 JSI 之談判，該談判可解決目前電子商務缺乏消費者保護、資料保護、隱私法規、電子支付和電子簽章之問題，確保各國之監管框架有利於推動數位貿易。

(二) 第 11 場次－世界貿易組織電子商務談判的未來(Future of E-Commerce Negotiations at the WTO)：

本次研討會最後一場次由新加坡駐聯合國大使 Tan Hung Seng 與模里西斯大使 Usha Dwarka Canabady 擔任與談人，兩位皆表示 WTO 電子商務 JSI 談判係具有重要意義，電子商務 JSI 各議題之訂定符合當前全球發展趨勢，建立一穩定之談判場域，與各會員討論及建立全球性電子商務/數位規範，期推動高標準之多邊規範架構，促成全球電子商務貿易更加便捷化；其中，電子傳輸暫免課徵歸稅對於全球跨境貿易之發展以及微中小企業至關重要，目前 WTO 於本年 2 月 26 日至 3 月 2 日舉辦之第 13 屆部長級會議雖已通過延長電子傳輸暫免課徵關稅至第 14 屆部長會議之決議，但這並非理想的目標，WTO 係具有能力與能量推動討論的國際組織，我們應儘快辨別出可推動減少立場差異及全球數位落差之方法，與各會員共同降低貿易障礙。

五、 與 APEC 秘書處同仁工作階層會談

本部於 APEC 主政之工作小組為數位經濟指導小組(Digital Economy Steering Group, DESG)及電信暨資訊工作小組(Telecommunications and Information Working Group, TELWG)，為就推動 DESG 相關議題及工作交換意見，本次與 APEC 秘書處同仁，包含我國派駐 APEC 秘書處之蔡琬梅秘書、DESG 及 TELWG 之俄羅斯籍計畫主任(Program Director) Mr. Kirill Makhrin、計畫行政(Program Executive)Karen Kwan 及 Janet Lua 進行工作階層會談。

會談內容提及本年主辦經濟體秘魯期透過 APEC 場域，討論提升包容性、致力推動數位創新、永續且具韌性之高品質經濟成長，與 DESG 及 APEC 網路及數位經濟路徑圖「(APEC Internet and Digital Economy Roadmap, AIDER)之目標相符，且全球均致力於提升數位經濟之成長，足見 DESG 之重要性。

我方已於本年第一次 APEC 計畫申請期程(Project session 1)於 DESG 提出「隱私強化技術之機會與挑戰工作坊」計畫，該計畫概念文件已通過，目前由預算管理委員會(Budget and Management Committee, BMC)審查計畫內容中，我方並當面歡迎 DESG PD Mr. Kirill Makhrin 來臺實體

參與本計畫成果包含之實體工作坊，以加強具建設性之正面交流。Mr. Kirill Makhrin 回應表示如時間上能配合，樂意參與。他並進一步表示希望 DESG 場域能有夠更多討論與議題類型，如我國有欲於 DESG 會議提出討論之議題，歡迎提供給主席、副主席與 PD，或可研議納入下一次 DESG 會議議程中討論，共同提升 DESG 之交流動能。

我國將持續與 APEC 經濟體共同推動數位貿易及產業之合作，加強跨部會間之交流，持續與區域夥伴凝聚共識，促進數位創新、推動 AIDER，並將與 APEC 秘書處緊密合作，以推動 APEC 區域數位經濟整合，促進區域貿易便捷及自由化之目標。

肆、會議觀察及建議

數位經濟具備巨大的發展潛力與經濟效益，對於各國來說都是發展的絕佳機會，本次研討會邀集 30 多位來自亞洲、南美洲、歐洲及非洲的政府官員代表與會，各國的經濟發展程度不一，但大多數代表皆對於新興科技可改善數位貿易之前景感到樂觀。會議期間，WTO 代表、專家學者及各國代表均就電子商務與數位經濟分享了各自的經驗和見解，為未來的發展提供了寶貴的意見。

一、發展數位貿易規則之重要性

推動貿易便捷化已成為國際經貿政策發展的趨勢，由於全球貿易整合議題涵蓋廣泛，從關稅、農業、服務業、智慧財產權到環境保護等，WTO 雖致力解決全球所面臨之貿易問題，但礙於共識決之規範，許多爭議性議題仍無法有實質性之突破與推進，各會員轉而尋求雙邊或多邊之貿易協定，以建立符合所需之數位貿易規則。

各區域之雙邊與多邊貿易協定雖逐漸帶動全球貿易，但不一致的破碎規範與貿易規則，反而降低資源運用的有效性，並為微中小企業帶來不便，增加貿易與行政成本，造成「義大利麵碗效應」（Spaghetti-Bowl Effect），不利於全球貿易發展一致規範。

在全球化和數位化的驅動下，傳統貿易規則不足之處逐漸浮現，制定統一的數位貿易規則成為當務之急，一致的規範將有助於減少貿易壁壘，促進跨境電子商務之發展，同時保障消費者和企業的合法權益。本次與會者一致認為，需加強國際合作，制定並推廣標準化之數位貿易規則，以應對跨境交易中之挑戰。

二、強化國際合作與推動區域數位貿易夥伴協定

數位技術的高度發展，往往超越各國立法規範之速度，除加速建立法律規範外，數位經濟及電子商務之發展亦需國際間緊密合作，加強政策協調、推動數位貿易規則之標準化，提高跨境電子商務之效率與便利性，以促進各國經濟之互聯與互通。

本次會議可觀察到新加坡具備發展為全球數位經濟領導國家之條件，其設有全球合作與商業中心，有利於創新之商業友善環境，致力培育技術人才，具備創新和數位轉型之能力，並積極與各國發展區域性數位經濟協定。

我國因中國打壓等國際現勢造成我國加入區域貿易協定之難度提高，我國仍應持續積極爭取盡早參與數位貿易標準之制定，尋求與其他理念相近國家簽署數位協定之機會，並參考新加坡等國之作法，提升區域貿易便捷化，增加我國能見度與競爭力。

三、持續以政策支持鼓勵技術與產業創新

技術創新是推動電子商務與數位經濟發展之核心動力，研討會的討論過程中，多數與會者皆同意政府應加強對技術創新之支持，包括投入資金、制定相應之協助政策和完善關鍵基礎建設，並與產業合作，共同推動產業數位轉型，提供業界之實務與創新觀點，與政府共同合作推動數位經濟。

我國一直是亞洲重要經濟中心之一，擁有廣泛的國際貿易網絡及實力雄厚之新興科技技術，然而，面對國際貿易競爭和數位化轉型之壓力，我國也應借鏡他國，積極探索、應用新的數位化貿易解決方案，以克服數位貿易之推動障礙。同時完善數位基礎建設，提升網路之頻寬與安全穩定性，確保資訊之流通與安全性，投入 AI 及下一代通訊技術之創新應用，積極推動數位經濟之發展。



圖二、全體與會者合影

伍、附錄

Proposed Programme for WTO-SG TCTP on E-Commerce, 15 -18 April 2024

| Date/time | Session | |
|--|---|---|
| Day 1 (15 Apr) | | |
| 8:30 – 9:00 | REGISTRATION | SPEAKERS |
| 9:00 – 9:30 | Opening Ceremony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Opening remarks and overview by WTO Welcome remarks by MTI Video presentation of Singapore Cooperation Programme (SCP) Group photo-taking session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DDG Zhang Xiangchen, WTO Peter Govindasamy, Dean (MTI Academy) |
| Module 1: E-Commerce in the Multilateral Trading System <i>This module will provide a background of E-Commerce discussions at the WTO, including the Work Programme on electronic commerce and moratorium on custom duties for electronic transmissions, as well as explore the role WTO plays as the digital economy continues to transform and evolve.</i> | | |
| 9:30 – 10:00 | Session 1: Overview of E-Commerce, Digital Economy and Digital Trad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troduction and context-setting Global and regional trends and developments in e-commerce Contributing factors that influence the development and growth of e-commerce in goods and services. | Usman Ali Khilji, WTO |
| 10:00 – 10:15 | BREAK | |
| 10:15 – 12:15 | Session 2: E-Commerce at the WTO and Role of the Multilateral Trading Syste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Background of E-Commerce discussions at the WTO, including the Work Programme on electronic commerce and moratorium on customs duties for electronic transmissions Introduction to the JSI on E-Commerce | Santiago Wills, WTO Singapore on JSI |
| 12:15– 14:15 | OFFICIAL LUNCH | |
| 14:15 – 15:15 | Session 3: E-Commerce at the WTO and Role of the Multilateral Trading Syste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E-Commerce and GATS Other relevant agreements (including the WTO TBT Agreement) and E-commerce | Antonia Carzaniga and Usman Ali Khilji, WTO |
| 15:15– 15:30 | BREAK | |
| 15:30 – 16:30 | Session 4: Negotiating Rules around Digital Trade and E-Commerc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Negotiating E-Commerce rules in bilateral and regional configurations (including CPTPP, RCEP, and other ASEAN agreements) | Antonia Carzaniga, WTO and MTI on DEAs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Digital Economy Agreements (DEAs) Introduction to the types of provisions that are typically negotiated in FTAs and DEAs | |
| 16:30 – 17:00 | Reflections and Q&A | Santiago, Antonia or Usman Ali Khilji, WTO (TBC) |
| 17:00 onwards | Social programme (for international participants only) | |
| Day 2 (16 Apr) | | |
| Module 2: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for Public Policy and the Digital Economy <i>This module will provide an overview of how governments can support and strengthen the development of e-commerce and the digital economy through trade agreements and developing relevant infrastructure, tools, and policies, based on Singapore's experience.</i> | | |
| 09:00 – 10:00 | Session 5: Creating a digitally-enabled society and government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Overview of Smart Nation initiative Digital government strategy and transformation, including Strategic National Projects such as SingPass and GoBusiness National AI Strategy | Presenters: Smart Nation and Digital Government Office (SNDGO), Singapore |
| 10:00 – 10:15 | BREAK | |
| 10:15 – 11:15 | Session 6: Empowering businesses and workers to power the digital economy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Foundational digital infrastructure – digital identity, authorisation and consent, payments interoperability and data exchange Developing and fostering adoption of digital utilities to provide common standards and enable seamless business transactions, including TradeTrust and recent pilots with UK and India Developing digital trust through online consumer protection, online personal information protection and addressing unsolicited commercial electronic messages | Presenter: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Kay Ren Yuh, Assistant Director of TradeTrust Office, Infocomm Media Development Authority (IMDA), Singapore |
| 11:15 – 12:15 | Session 6 (continue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Presentation from ICC on digital trade standards and to drive adoption of MLETR | Presenter: Tianmi Stilphen, Lead, Regulatory Affairs and Legal Reform, ICC-DSI |
| 12:15 – 14:00 | LUNCH (Free and easy) | |
| 14:00 – 15:00 | Session 7: Experiences from WTO Members' National Strategies for Electronic Commerce | Moderator: Antonia Carzaniga, WTO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elected Members will share experiences and perspectives on national policies, laws and legislations relating to or affecting e-commerce | <p>Moderator: Antonia Carzaniga, WTO</p> <p>Speakers (virtual):</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ustralia – Mr Mark Stockwell, Director, E-invoicing, Australian Taxation Office Thailand - Ms.Soontaree Songserm, Senior Advisor, The Office of the Personal Data Protection Committee New Zealand – Mr Richard Elwin, Principal Policy Adviser in the National Cyber Policy Office at the Department of the Prime Minister and Cabinet |
| <p>Module 3: Engaging and Collaborating with Stakeholders in E-Commerce and the Digital Economy <i>This module will provide perspectives and engagement opportunities from key public and private sector players in Singapore and the region. Through dialogues and site visits, participants will learn about the importance of stakeholder engagement, and how such perspectives can shape digital trade and policy approaches. In addition, participants will get a glimpse into advances and innovations in digital trade as well as the potential of public-private collaborations</i></p> | | |
| 15:00 – 16:00 | <p>Session 8: Industry’s Perspective on Digital Economy Policies</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elected companies will share findings and their views on ongoing digital economy policies and the potential benefits and / or implications these bring. | <p>Presenters:</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Tham Shen Hong, Senior Manager, Policy-APAC, BSA |
| 16:00 – 16:15 | BREAK | |
| 16:15 – 17:15 | <p>Session 9: SMEs and the Digital Economy</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ternationalisation and scaling up through digital transformation and cloud technologies Critical value of international rules to SMEs, to uphold open digital markets. | <p>Moderator: Hadri Sopri, Head of Digital Trade Policy, Asia-Pacific and Japan, Amazon Web Services</p> |

| | | |
|--|--|---|
| | | Speakers TBC |
| Day 3 (17 Apr) | | |
| 09:00 – 09:30 | ASSEMBLY AT HOTEL LOBBY/ TRAVEL | |
| 09:30 – 12:00 | Site Visit 1: SAT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howcase of logistical and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s | SATS |
| 12:00 – 12:30 | TRAVEL | |
| 12:30 – 14:30 | LUNCH (Free and easy) | |
| | | Mapletree Business Park |
| 14:30 – 16:00 | Site Visit 2: Google Singapor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haring on Google Singapore’s partnership with the Singapore government to drive research and capability in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 Google Singapore’s efforts to support Singapore organisations and businesses to tap data and AI responsibly | Google |
| 16:00 – 16:30 | TRAVEL | |
| 16:30 – 18:00 | Site Visit 3: Gra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Experiences and perspectives from Singapore and Southeast Asia with supporting small businesses in the digital economy Importance of digital trade rules and infrastructure to cross-border operations (source code and cryptography, data, e-payments, and non-imposition of customs duties on electronic transmissions) | Grab and Tech for Good Institute |
| 18:00 – 18:30 | DISMISSAL AT HOTEL LOBBY/ TRAVEL | |
| Day 4 (18 Apr) | | |
| Module 4: Emerging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in E-Commerce and the Digital Economy <i>Given the ever-evolving nature of the digital economy, digital trade negotiators and practitioners must necessarily keep a constant eye on what’s next. This module closes the course by delving into emerging areas and issues, opportunities, and where new types of digital trade governance may be required and expected.</i> | | |
| 09:30– 10:30 | Session 10: Emerging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for E-Commerc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Data Issues, presentation by the WTO on the recently published Handbook on measuring Digital Trade and Digital Trade for Development. Technical assistance and E-commerce/digital Economy Open discussion on above issues | Speakers: Antonia Carzaniga and Usman Ali Khilji, WTO |
| 10:30 – 10:45 | BREAK | |

| | | |
|---------------|--|--|
| 10:45 – 11:45 | Session 10 continued | Speakers: Antonia Carzaniga and Usman Ali Khilji, WTO |
| 11:45 – 13:30 | LUNCH | |
| 13:30 – 15:00 | Session 11: Future of E-Commerce Negotiations at the WTO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Prospects for the Work Programme on E-Commerce, the Joint Statement on E-commerce Initiative (JSI), the customs duties moratorium on electronic transmissions, post-MC13 | Moderator: Antonia Carzaniga / Usman Ali Khilji/Santiago Wills, WTO, TBC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mbassador Tan Hung Seng Mauritius Ambassador Usha Dwarka Canabady |
| 15:00 – 15:30 | Reflections and Q&A | To be led by Antonia Carzaniga / Usman Ali Khilji/Santiago Wills, WTO, TBC |
| 15:30 – 15:45 | BREAK | |
| 15:45 – 16:25 | Closing Ceremony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Participants to complete the feedback/evaluation forms Closing remarks by MTI and the WTO Group Photo-taking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antiago Wills, WTO Peter Govindasamy, Dean (MTI Academy), MTI |